

证券代码：601162

证券简称：天风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1-041号

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6月10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通知，于2021年6月18日完成通讯表决并形成会议决议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4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4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暨职务变动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常务副总裁冯琳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，冯琳女士因工作需要，申请辞去公司常务副总裁职务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冯琳女士的辞职申请自其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因工作变动原因，洪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合规总监职务、肖函女士不再担任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职务。

冯琳女士、洪琳女士、肖函女士在公司担任上述职务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公司及董事会对冯琳女士、洪琳女士、肖函女士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经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核，会议同意聘任洪琳女士为公司副总裁、聘任付春明先生为公司合规总监、聘任肖函女士为公司首席运营官、聘任刘全胜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（简历详见附件），上述人员已具备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条件，任职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【14】人；反对【0】人；弃权【0】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6月19日

附件：简历

洪琳女士，曾就职于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，曾担任公司合规总监，现任公司副总裁。

付春明先生，曾就职于江西农业大学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，曾担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、首席风险官、稽核监察部总经理、风险管理部总经理、合规管理部总经理，现任公司合规总监、合规法律部总经理。

肖函女士，曾担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、首席风险官、首席人力资源官。现任公司首席运营官、总裁办公室总经理。

刘全胜先生，曾担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管理总部总经理、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事业部总经理、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、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，现任公司副总裁。